

甘肃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甘交公路〔2017〕154号

关于启用甘肃省交通建设工程评标专家库 (第一期)的通知

各市(州)交通运输局(委),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,厅属相关单位,各评标专家:

为进一步规范我省交通运输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,加强评标专家管理,切实提高评标质量,现就启用交通建设工程评标专家库(第一期)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省交通运输厅负责专家库和评标专家的管理工作。甘肃省交通建设工程评标专家库(第一期)自2017年10月16日起正式启用。届时,现有的评标专家库立即停止运行。

二、省公共资源交易局负责专家库的日常维护工作,及时解决运行中出现的问题,同时协助省交通运输厅加强对评标专家库运行情况的监督检查,发现问题,及时纠正。

三、各评标专家应强化评标专业技能,熟练掌握有关招标投

标的法律法规、行业规章及省厅出台的行业规范性文件(可通过登录 <http://gspb.bidexam.com/>及时学习已更新资料), 严格遵守《公路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工作细则》。

四、省交通运输厅将对评标专家的抽取情况和评标行为实行动态监管, 每月汇总一次, 每半年考核一次, 每年评定一次, 对连续5次被抽取但未参与项目评标的专家将暂停评标资格1年, 对考核不合格的和评标工作中存在违规失职等情形的, 将依据相关规定给予严厉处罚, 并取消评标专家资格, 涉嫌违法的,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五、新库有效期三年。



抄送: 省公共资源交易局。

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10月10日印发
